

豪門爭產頻現 信託「錢」景闊

內地富豪也受落 本港業界新財路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周紹基)本港近年多番出現豪門爭產事件,例如華懋、舖記、南豐等等,今次輪到澳門「賭王」何鴻燊家族,令人唏噓。其實,為免後人反目成仇,不少富豪都事先將財產成立信託基金,免除爭產機會。而以成立信託基金這方式來處置財產,近年亦漸為內地富豪接受,更成為本港業界的新財路。

特許財務策劃師張廣興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訪問時表示,隨着更多的爭產案發生,不少中小型富豪也希望在生前先行處理財產分配,例如先將旗下財產信託,事主一旦身故,可免去遺產繼承人爭產的機會。他透露,不少內地富豪對此亦有興趣,此門生意發展潛力相當巨大,也愈來愈多本港的財策師回內地爭奪。

內地客信託手續較繁複

由於內地目前並沒有信託的相關法例,張廣興指出,內地富裕人士的信託手續較繁複,包括先將資產例如樓房、股票、公司、現金等公司化,再注入香港的註冊公司,再成立信託基金。

恒泰保險董事及營運總監許仲明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訪問時則指出,無論在內地或本港,富豪們暫時最難接受的,是信託資產後,有關資產便不再屬於自己,擁有權及執行權理論上都在託管人那裡。他指出,但實際上,委託人對信託後的資產仍有很大的決定權力,不會出現資產「不受控制」的情況。目前業界正着力向富豪們宣傳這一概念,預計愈來愈多人士了解運作後,會願意將資產信託。

港信託機制亞洲最完善

據介紹,信託在英國已有200年,由於本港一直沿用英國的普通法,所以本港的信託機制,一直是亞洲區中最完善的,委託人要將名下部分或全部資產信託的話,可透過信託契約與受託人立約,將資產按其意願分配給指定的受益人。開立信託的費用,由4萬元至12萬港元不等,視乎採用那一間信託公司,而信託公司另會收取管理年費,視乎所管理的資產的多寡及複雜程度,每年開支數十萬甚至過百萬都有。

信託一旦成立,除委託人外,任何人也不能取消該信託,但本港的信託有效期為80年,年期一到,信託便失效。信託立約後被委託人取消的,也會因為信託基金不夠錢支付年費而被強制取消。委託人可擁有信託的享有權,擁有權及執行權則屬受託人。

辭世後對資產分配控制

如果信託的資產包括公司,那麼信託以後可聘請專業的經理人處理公司日常業務。許仲明又指出,信託安排有多方面的好處,例如可有效實施對辭世後資產的分配控制,這是非常有利於特別是配偶或子女有不良消費習慣的情況,因為信託讓事主決定於辭世後如何將資產用於其家人。

另外,信託可迅速而順利地管理和分配信託財產,這樣可節省經過認證手續所需的時間和費用,也可避免遺產受益人之間對簿公堂。信託亦可作為退休策劃工具,為自己建立財務預算,在萬一發生緊急情況下,例如身體上或精神上突然產生的不幸,信託亦可適當保護資產,免除在未能預知的情況下被債權人申索的危機。

信託基金也非萬能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余美玉)全城哄動的何家爭產戲碼日上演,加上富門家族爭產案歷年不絕於耳,令部分富豪選擇成立信託基金,管理及分配家族資產。不過,即使成立了信託基金,權益分配仍可更改,最廣為人知的可算是郭氏家族長子郭炳湘被剔出其家族信託基金。

當年郭氏三兄弟父親郭得勝在世時,成立一個「郭氏家族酌情信託基金」,該基金持有新地(0016)42%股權,郭老太鄺肖卿及三兄弟均為基金受益人,各人均不可出售股份,基金亦不能解散。不過,郭老太可酌情支配信託財產,有權更換受益人。

郭老太剔走郭炳湘

於08年,郭氏三兄弟對集團業務出現意見分歧,長子郭炳湘被罷免其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,改任非執董,由郭老太出任集團主席兼非執董。同年10月,市場消息指郭老太不滿長子與一唐姓女子過從甚密,並將其引入新地工作,不斷擴大勢力,決定出動「尚方寶劍」,宣布郭氏家族信託基金重組,股份平分三份,二子郭炳江及三子郭炳聯以個人名義及其家人各持一份,餘下三分之一列明給予長子「郭炳湘的家人」,鄺肖卿繼續是基金全權受益人,郭炳湘被「踢出」基金受益人之列,以免公司權益被外人入侵。

由此可見,成立信託基金後仍可更改受益人,好處是有彈性,但同時亦有機會繼續上演爭產戲碼,此外,如信託人不能再擔任職位,並欠缺繼任條款,亦有可能出現爭產的情況。



▶近期「賭王」何鴻燊家族的爭產案,引起全城關注。圖為何鴻燊與「三房」、「四房」家人合照。資料圖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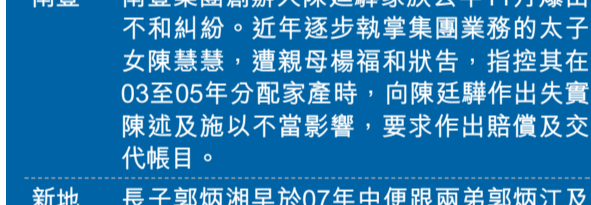


▶南豐集團創辦人陳廷驊家族去年爆出不和糾紛。資料圖片



■舖記酒家傳至第二代兄弟鬧不和,兄長更呈請舖記控股公司清盤。資料圖片

郭老太鄺肖卿(中)重組郭氏家族信託基金時,郭炳湘被「踢出」基金受益人之一。旁為二子郭炳江(右)及三子郭炳聯。



資料圖片

長子郭炳湘早於07年中便跟兩弟郭炳江及郭炳聯因公司事務起爭端,及後郭炳湘被指患上躁狂抑鬱症,新地08年2月將他停職,僅任非執董。郭炳湘入稟法院,控告兩弟誹謗及索償。而去年10月家族信託基金重組,郭炳湘更被剔出受益人之一。

本港家族企業爭產案例

企業	事件	企業	事件
澳博	澳博上周宣布,「賭王」將股份轉到「三房」及「二房」名下,雖然女兒何超鳳力證父親知悉及指示有關的轉讓安排,但何鴻燊的代表律師高國駿聲稱「賭王」原意是平分財產予4房家人,並入稟高院控告2房及3房分產不當。	福臨門	有香港「名人飯堂」之稱的福臨門第二代掌舵人去年決裂,「五哥」徐沛鈞於2010年11月入稟高院,指責「七哥」徐維均向股東發出3封誹謗信,又要求法庭下令七哥交出港九間福臨門的會議紀錄。七哥一方則披露手足交惡,緣於2007年董事局改組,讓第三代加入管理家族生意。
南豐	南豐集團創辦人陳廷驊家族去年11月爆出不和糾紛。近年逐步執掌集團業務的大子女陳慧慧,遭親母楊福和狀告,指控其在03至05年分派家產時,向陳廷驊作出失實陳述及施以不當影響,要求作出賠償及交代帳目。	蓮香樓	以傳統菜式聞名的舊式茶樓「蓮香樓」鬧出「雙胞」案。第三代成員顏尊輝09年聯同一名生意夥伴開設風格相似的「蓮香居」,作為老店股東的4名堂兄弟姊妹,指新店未經准許進行影射,入稟要求法庭頒布禁制令。
新地	長子郭炳湘早於07年中便跟兩弟郭炳江及郭炳聯因公司事務起爭端,及後郭炳湘被指患上躁狂抑鬱症,新地08年2月將他停職,僅任非執董。郭炳湘入稟法院,控告兩弟誹謗及索償。而去年10月家族信託基金重組,郭炳湘更被剔出受益人之一。	舖記酒家	以燒鵝馳名的舖記總資產值近25億元,傳至第二代甘健成、甘禮禮兄弟共同經營,兩兄弟於09年7月起鬧不和,甘健成指責二弟作出連串小動作使原本共同管理舖記的局面扭轉,之後呈請舖記控股公司清盤。

製表:香港文匯報記者涂若奔

信託產品漸趨平民化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余美玉)成立信託基金並非只限富豪玩意,有從事資產管理人士指,越來越多本地中產及內地投資者對信託基金感興趣,造成這方面的商機,業界更利用基金及保險包裝成類似信託基金的產品,以迎合不同人士需要。

成立信託基金過往流行於富豪階級,他們多數會交託律師或會計師作信託人,另會以私人銀行作保管人,基金的資產金額至少以億為單位,收費一般以信託資產的總值及其複雜性計算,加上行政費等,每年開支動輒要數十萬甚至上百萬元,所以這類信託基金只適合擁大筆資產的富豪。

中產階層興趣日濃

隨着港人對信託基金的認識提高,有從事資產管理人士指,越來越多中產階層對此感興趣,內地投資者亦日見增加,他們當然身家亦非比尋常,起碼上千萬元計,甚至更多,「如果只有區區幾百萬,根本唔值得成立信託基金,因為收費相對較高,幾年後分分鐘餓。」

富二代「吃苦教育」漸成風氣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涂若奔)豪門發生爭產事件,除與富豪對財產未有明確安排有關之外,也多視為對後代的教育未到家,故此,不少富豪十分注意對後代的刻苦訓練,所謂「窮養富二代」,去年湖北省有20多位富豪特將「公子千金」送去軍營接受軍訓,稱「吃苦教育」才有利於子女成長。而在歐美國家,許多「富二代」更不願意承接父輩企業,有人選擇在其他領域開創屬於自己的事業,也有人選擇默默無聞的度過一生。

例子1:「俏江南」少東放洋捱棍

據內地媒體報道,內地餐飲業知名人士、「俏江南」品牌餐廳老總張蘭,對其獨子汪小菲一向要求嚴格。在他放洋留學期間每月只給相當於1,500元人民幣的生活費,僅夠汪小菲日常支出,其餘的費用要靠他自己打工掙。汪小菲曾在巴黎度過一段「沒房子、沒朋友、沒錢」的苦日子,住漏水的房子,平時只以意大利麵充飢。

例子2:成都合力達公子低調簡樸

成都房地產巨頭合力達集團董事長羅羽林,要求其子羅劫過

不過,由於成立信託基金法律手續繁複,加上管理費不菲,未必人人可以負擔,因此,市場上也有不少資產管理公司看中箇中商機,以基金及投資連連保險計劃包裝成類似信託基金的產品,就可以低廉的費用去達至成立信託的效果,而且較簡單方便,於市場上亦漸被客戶所接受。

何謂信託?

信託(Trust)是委託人(Settlor)與受託人(Trustee)之間的一種私人法律協議,委託人與受託人訂立信託契約(Trust Deed),信託契約內會註明誰為受益人(Beneficiaries),例如委託人本人,其配偶和子女,委託人將名下資產的法定擁有權(Legal Ownership)轉讓給受託人。受託人按照信託契約內所述條文,為受益人持有和管理信託資產。委託人生前會訂立意願書(Letter of Wishes),當委託人身故後,受託人會參照意願書的內容及指引以管理和分配信託資產。

例子3:「股神」長子非洲耕田

「股神」巴菲特一直穩坐全球首富三甲位置,但其長子霍華德卻對繼承父業不感興趣。他32歲那年賣了祖父給他的股票,買了一台推土機開始務農。之後又按市價向父親租用了一家農場,嘗試協助貧農生產更多的農作物。過去數年來霍華德更遠赴非洲,致力於一場「對抗貧窮與飢餓的戰爭」。他曾稱自己最雄心勃勃的計劃,是讓非洲農民能夠免費使用抗旱玉米生物科技。

例子4:彭博千金只鍾情馬術

「彭博」創始人Michael Bloomberg,掌握享譽全球的媒體,本身亦是億萬富翁。但他的小女兒喬治娜只熱衷於體育。03年她在北美青年馬術錦標賽上奪得人生第一塊個人金牌,近日又宣布準備進軍2012年倫敦奧運會。據報道,喬治娜多數時候和母親親自在紐約北部小鎮的馬場裏。她曾因苦練馬術付出巨大代價:背部受傷,鎖骨兩處骨折,還曾摔得腦震盪。

什麼人適合成立信託基金

- 不希望家人一次過繼承所有的家族財富
- 配偶或子女揮霍無度
- 家人不擅理財或無管理財富的才能
- 子女尚年幼
- 長期需要照顧照顧的子女
- 信託可將資產收入分配予配偶,本金則可留給子女、孫或未出世的曾孫
- 希望家族財富能由專業人士管理
- 計劃作出節稅安排(減輕各類稅項,如遺產稅、入息稅、資本增值稅)
- 海外資產
- 移民高稅制國家
- 家人持有外國護照或長期於國外居住
- 為結婚/離婚預早作好安排
- 減低婚姻失敗時,配偶對分家產的風險
- 擔心日後子女婚姻失敗,家族財富被外人所分
- 希望做好風險管理,建立「資產防火牆」
- 擔心生意失敗或公司倒閉,個人資產或會受牽連而最終一無所有
- 擔心遺產所引起的爭產糾紛,資產最終不能按照個人意願分配

專家解讀 學者:家族企業利長遠發展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涂若奔)近年來本港有多個商業帝國家族爆出糾紛,08年新地郭氏三兄弟因公司事務差對簿公堂,舖記、福臨門、蓮香樓、梁蘇記等老字號亦都曾捲入爭產官司。上周「賭王」轉讓資產風波轟動全港,上市旗艦藍博(0880)股價大幅波動,令「家族企業」的管治方式再度受到不少質疑。

關鍵分開「家事」「公事」

但多位學者指出,「家族企業」在歐美亦是普遍現象,從經營層面而言有利於企業做出長期、穩定的決策,家庭成員亦更願意為企業「忘我拚博」,故不能一概視之為壞事;關鍵是要結合東西方管理的長處,將「家事」與「生意」分開處理。

中文大學管理系副教授、創業研究中心副主任區玉輝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,傳媒熱衷於報道富豪家庭成員的內訌和傾軋,令不少市民視之為負面因素,一些公司之所以選擇上市,亦是希望避免被貼上「家族」標籤。但他認為,家族企業的管理「可以好,也可以壞」,不能一概而論。

職業經理人偏重短線利益

他指出,其實「家族企業」亦有不少優點。例如在涉及較長期的投資決策時,專業管理人員很可能只重視短期利潤回報,未必有長遠眼光,有關項目若不能在短期內賺錢即會被腰斬,而「代代傳承」的家族成員卻更能從全局戰略考慮問題,做出雖然幾年內不利,但十幾年、甚至幾十年後有利的規劃及投資。

區玉輝並指出,所謂「家族企業」主要涉及三大概念,分別是企業的擁有權、管理權以及把企業傳給後代的意向。數據顯示,歐美乃至全球的大多數企業至今仍是家族企業,不過相較於歐美老字號企業的過百年歷史,華人社會中的家族企業為期尚短,運作亦不夠成熟。未來應該多多吸收國外的成功經驗,將「家庭事務」與「公司事務」盡量分開,在家庭發生糾紛時先集中處理好,使之不影響公司層面的操作。

美國80%巨企屬家族企業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涂若奔)家族式企業多被指易引起爭產,然據統計,全球不論東方還是西方,家族生意都是企業的主流,每個國家佔比均有65%-80%。在美國,包括沃爾瑪、福特等大企業在內,有80%是家族企業;在美國公開上市的最大型企業中,有42%的企業仍為家族所控制;歐洲也是家族企業盛行的地區,約有43%的歐洲企業是家族關聯企業。

家族企業股本回報率更佳

有分析指出,不少人強調家族式企業的弊端,卻忽視它們的優點。以股神巴菲特特別看重的財務數據returnoneq-uity(股本回報率)來比較,家族式企業比非家族式企業表現更好。因為家族企業有非常明顯的優點,包括家族成員齊心為企業拚博,為企業忘我犧牲及投入,有保護企業的核心信念及價值等。

另外,家族的影響力對於商業王國的延續性,亦具有極其重要的作用。IBM和摩托羅拉的CEO都將職位傳給兒子,就被市場視為「可持續發展」的保證。



■「股神」巴菲特一直穩坐全球首富三甲位置,但其長子霍華德卻對繼承父業不感興趣。資料圖片